

广东省知识产权局

2016 年部门整体支出绩效评价报告

评价 机构：广东省资产评估协会

机构负责人：陈桓考

项目负责人：黎雪瑜

广东省知识产权局

2016 年部门整体支出绩效评价报告

为规范政府部门财政支出预算管理，强化政府部门履职效能，切实提高财政资金使用效益，省财政厅根据《广东省省级部门整体支出绩效评价暂行办法》（粤财评函〔2015〕132号）、《关于做好2017年省级财政重点绩效评价工作的通知》（粤财绩函〔2017〕18号）等有关规定，组成评价工作组，对广东省知识产权局2016年度部门整体支出实施了绩效评价，形成了本绩效评价报告。

一、部门概况

（一）主要职能

广东省知识产权局（以下简称省知识产权局）是主管专利工作和负责协调涉外知识产权事宜的直属机构。其主要职责是：贯彻执行国家和省有关专利工作的方针政策和法律法规，负责起草、拟定和实施相关法规、政策，以及制定知识产权有关工作发展规划和年度计划；负责协调全省保护知识产权工作，推动知识产权创造、运用、保护和管理体系建设，统筹、协调、指导知识产权战略的实施工作，推进知识产权高层次战略合作；组织开展全省专利行政执法及市场监督管理工作，协同建立知识产权执法协作机制；统筹协调涉外知识产权事宜；负责全省

专利工作，贯彻落实专利优惠、奖励政策和措施，指导、协调企事业单位专利工作；协同管理省级知识产权专项资金，牵头建立重大经济活动知识产权特别审查制度，组织建立知识产权预警、涉外应对、维权援助机制，推动建立知识产权统计、考核制度；指导知识产权信息化建设工作，牵头协调知识产权交易市场的规范与管理；承办广东省人民政府和国家知识产权局交办的其它事项。

（二）机构设置和人员情况

省知识产权局为广东省人民政府直属机构，共设置 6 个职能处室，即办公室、政策法规处、规划发展处、协调与合作处、产业促进处、执法与监督处，2 个下属事业单位，即国家知识产权局专利局广州代办处和广东省知识产权研究与发展中心。

据省知识产权局自评报告显示，2016 年该局定编人数共 86 名，其中：行政编制 52 名，事业编制 29 名，工勤编制 5 名。截止到 2016 年底实有在职行政人员 49 人，在职事业人员 30 人，在职工勤人员 3 人，总体人数为 82 名，在编制总体控制范围内。在职事业人员比编制超出 1 人，据悉为 2016 年接受军转干部 1 名，2017 年 1 月调出在编人员 1 名，才同时完成该名军转干部的入编手续。

（三）年度重点工作任务

根据省知识产权局 2016 年度年终总结及单位提供的佐证材料，2016 年省知识产权局重点工作分为 5 项：一是激励知识产

权创造，全面增强自主创新能力；二是促进知识产权应用，建立现代产业体系；三是加强知识产权运用，维护公平竞争市场秩序；四是优化知识产权管理，营造良好的发展环境；五是强化知识产权服务，促进创新型广东氛围。该五项重点工作与部门的主要职能紧密切合，也与广东省知识产权发展战略目标一致。2016年重点工作的部署与执行较好履行了部门的职责，体现了全省知识产权相关工作的发展情况。这五项重点工作的是基于部门工作的5项主要职能，即创造、应用、监督、管理与服务进行安排的，具有外延广，范围宽的特点。但在实践执行过程中，没有就该部门职能所涉及的重点工作进一步细化到处室或是具体项目，从而可能导致每年的重点工作相同，无法体现出部门当年工作的侧重性。不利于体现知识产权工作推进的趋势、重点与阶段性。

（四）部门绩效目标

省知识产权局报送了“2015-2018年部门中期财政规划项目（政策规划）绩效目标”，在此基础上，形成2016年财政支出绩效目标体系。绩效指标共22项，数量较多，覆盖面广。对于部门的主要职能可以进行比较全面的考查。具体绩效目标情况如下表1-1：

表 1-1 广东省知识产权局绩效目标

序号	绩效目标	绩效目标完成简况
1	预算（成本）控制	资金纳入年度预算管理，坚持节约支出的原则，对项目成本控制较交好，确保项目支出不超预算。
2	社会经济效益	充分发挥知识产权在推动全省科技创新、经济发展和社会进步中的作用。全年各类知识产权交易交易额突破 52 亿元。全省专利实施许可合

		同金额 9.26 亿元，专利权质押融资金额 48.49 亿元。
3	可持续发展	加强知识产权政策体系建设，大力提升管理能力和水平，进一步完善知识产权多元化服务，加大知识产权保护力度，促进知识产权再创造。
4	《企业知识产权管理规范》参与认证企业数量达到 100 家。	2016 年底全省通过贯标认证企业增加到 303 家。
5	全省专利技术实施项目数量 200 项，支持建设专利技术创业孵化器 3 个。	扶持全省 568 个专利技术实施项目；建设佛山市南海区广工大数控装备建设“广东省专利技术创业孵化器”、“知商谷国际知识产权众创空间”、华南理工“大学生创新创业孵化基地（创业岛）”
6	全省建设知识产权运营交易服务支持机构 6 家，年度运营交易专利数 1000 项，运营交易总额 30 亿元以上。专利联盟 5 个	立项支持全省知识产权运营机构 18 家。全年实现各类知识产权交易 2.34 万件，交易额突破 52 亿元。已完成省级备案的知识产权联盟 21 家
7	公共属性	项目采用合理的竞争分配方式，实施过程全部采用合同制，并且未引起纠纷、诉讼、信访等负面影响。
8	全省受理各类专利案件 2300 件左右。	截至年底，全省知识产权系统共受理专利纠纷案件 4038 件，结案 3879 件。
9	完成 3 个以上重点产业和 3 个以上重点领域的专利导航。建设知识产权密集型产业集聚区 5 个	东莞市工业机器人产业等 3 个专利导航项目被评为优秀执行项目，在工业机器人等 9 个重点产业技术领域组织导航项目。广州开发区等 6 个产业园区和专业镇建设密集型产业集聚区。
10	万人口发明专利拥有量 13 件。	截止 2016 年底，每万人口发明专利拥有量达 15.32 件。
11	发明专利授权 2.4 万件	全年发明专利授权量 38626 件。
12	PCT 国际专利申请量 1.6 万件	PCT 国际专利申请量 23574 件。
13	全省年度知识产权质押融资达 50 亿	全省全年专利权质押登记 96 件，涉及专利 1013 件，专利质押融资金额 48.49 亿元。举办中国（广东）知识产权投融资项目对接会，实现 10 个知识产权项目与创投企业对接，涉及金额 5100 多万元。
14	制定重大改革事项专利事业发展配套政策	2016 年第二轮省部知识产权高层次战略合作会商顺利开展。2016 年会商合作 12 项工作均取得实效。深化知识产权领域改革创新，知识产权综合改革试点，完善知识产权交易机制。
15	完成进度及质量	实时跟踪项目实施进度，按要求完成工作目标，定期开展项目中期检查和结题验收，并取得较好的效果。
16	支持重点产业集群构建专利池	支持“国家专利产业化（广州数字家庭）试点基地建设，专利池容量达 5000 多件，实现年产值 110 亿元。
17	建设知识产权多元	联合法国、新加坡等国知识产权部门和服务机构在珠三角举办“知识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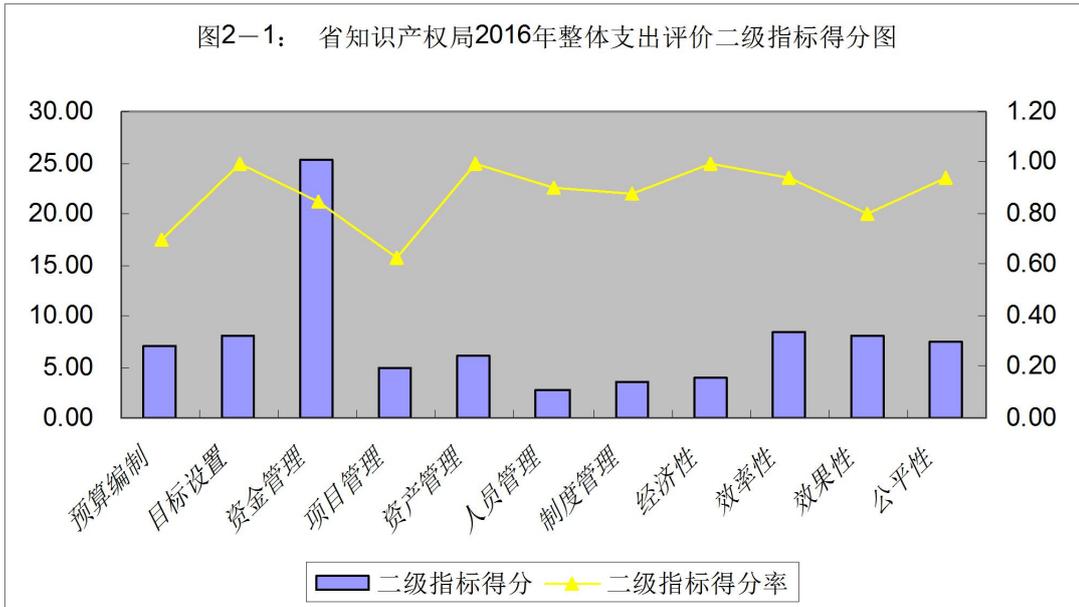
	国际合作试验区，提升广东产业的国际竞争力	产权制度巡回研讨活动”。开展“TPP 高标准国际知识产权制度”课题研究；推进“工业品外观设计保护优秀中山古镇示范点”。
18	提高全社会知识产权意识	通过新闻发布论坛讲座广场咨询，执法检查法律维权等深入开展知识产权宣传教育，组织各类新闻媒体开展全省重大知识产权活动专项宣传二十多次，积极开展，政务信息报送工作，被国家知识产权局，知识产权信息，专利工作动态采用信息 153 篇。在门户网站登载 2896 篇。
19	知识产权管理信息化	促进专利信息共享开发，搭建省、市、专业镇、企业四级推送服务平台，为我省各市级 45 个专业镇，1600 家中小微企业推送定制专利信息产品，组织 13 家服务机构实施小微企业专利信息推送服务。
20	开展全省年度知识产权系统行政法	截至年底，全省知识产权系统共受理专利纠纷案件 4038 件，结案 3879 件；查处假冒专利案件立案 1230 件，结案 1230 件。
21	完成中国专利奖、广东专利奖评审	2016 年获第 18 届中国 I 利金奖 6 项、中国专利优秀奖 136 项，获奖数再创新高。评出 2016 年广东专利奖金奖项目 15 项、优秀奖项目 55 项，发明人 10 个。
22	知识产权服务集聚中心项目建设	完善用地手续，完成代建单位招标，深入推进可行性研究，完成环境影响评价报告、节能报告及水土保持方案编制。

注：该表有关内容来源于省知识产权局自评结果及该部门有关年度总结材料。

二、绩效分析

评价工作组依据《广东省省级部门整体支出绩效评价暂行办法》（粤财评函〔2015〕132号）的评价指标体系和评分标准（详见附件2），评定省知识产权局2016年度部门整体支出绩效为85.5分，绩效等级为“良”。从11个二级指标的评价得分情况来看，省知识产权局2016年度部门整体支出在目标管理、资产管理、经济性等三方面得分率为100%，取得了很好成绩；人员管理、制度管理、效率性、公平性等四方面得分率为85%以上，有一定提升空间；而在预算编制、项目管理、资金管理和效果性等四方面得分率低于85%，需要进一步加强，具体情况见图2-1：

图2-1： 省知识产权局2016年整体支出评价二级指标得分图



(一) 预算编制情况分析

该指标主要从预算编制和目标设置方面考查预算编制情况。指标分值为 18 分，评价得分 15 分，得分率为 83.33%。其中财政拨款收入预决差异率达到要求，预算编制合理性和规范性方面有待提高（详见表 2-1）。

表 2-1 省知识产权局预算编制情况得分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三级指标得分	二级指标得分	三级指标得分率%
名称	权重(%)	名称	权重(%)	名称	权重(%)			
预算编制情况	18	预算编制	10	预算编制合理性	3	3.0	7.0	100.00%
				预算编制规范性	3	3.0		100.00%
				财政拨款收入预决算差异率	4	1.0		25.00%
		目标设置	8	绩效目标合理性	4	4.0	8.0	100.00%
				绩效指标明确性	4	4.0		100.00%

1. 预算编制

该部分内容从预算编制合理性、预算编制规范性和财政拨款收入预决算差异率三个方面进行评价。指标分值 10 分，评价得分 7 分，得分率 70%。省知识产权局预算编制和分配基本符

合部门职责及上级部门对于该部门工作的相关要求，预算资金能根据工作重点在不同项目间进行分配。预算编制基本符合财政当年度有关预算编制的原则和要求。鉴此，预算编制合理性和规范性两个指标合计得 6 分。

2016 年省知识产权局财政收入预算额（含调整数）17,127.63 万元，财政收入决算额 12,623.83 万元，根据评价指标体系的规定，财政拨款收入预决算差异率=（收入决算数-收入调整预算数）/收入调整预算数*100%（取绝对值），差异率（绝对值）>0 时，每增加 5%（含）扣减 0.5 分，省知识产权局财政拨款收入预决算差异率绝对值为 26.30%，此项指标扣除 3 分，得 1 分。

2. 目标设置

该指标主要从绩效目标合理性和绩效指标明确性两方面评价。指标分值 8 分，评价得分 8 分，得分率为 100%。根据《广东省知识产权局关于报送 2015-2018 年部门中期财政规划项目-（政策规划）绩效目标的函》中所确定的 20 余项绩效指标，这些指标数量较多，基本覆盖了该部门职能所涵盖的主要范围，与项目资金的支出情况有较强对应性。所设定指标中，有一半可以量化，量化指标占比比较高。省知识产权局所设定的专利获奖情况、专利有效情况、专利发展等相关绩效指标可以在公共传媒、行业研究资料和部门提供的其他佐证材料中见到，指标设定比较明确。鉴此，绩效目标合理性和明确性两项指标得

满分，两项指标合计 8 分。

(二) 预算执行情况分析

该指标主要从资金管理、项目管理、资产管理、人员管理和制度管理方面考查预算执行情况。指标分值为 51 分，评价得分 42.5 分，得分率为 83.33 %。具体得分情况见下表 2-2：

表 2-2 省知识产权局预算执行情况得分表

评价指标						评价得分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三级指标得分	二级指标得分	三级指标得分率	
名称	权重 (%)	名称	权重 (%)	名称	权重 (%)				
预算执行情况	51	资金管理	30	部门预算资金支出率	6	5.0	25.3	83.33%	
				结转结余率	3			3.0	100.00%
				存量资金效率性	3			3.0	100.00%
				政府采购执行率	2			1.8	90.00%
				财务合规性	4			4.0	100.00%
				资金下达合法性	5			4.5	90.00%
				提前下达率	3			0.0	0.00%
				预决算信息公开性	4			4.0	100.00%
		项目管理	8	项目实施程序	4	2.5	5.0	62.50%	
				项目监管	4	2.5		62.50%	
		资产管理	6	资产管理安全性	3	3.0	6.0	100.00%	
				固定资产利用率	3	3.0		100.00%	
		人员管理	3	财政供养人员控制率	3	2.7	2.7	90.00%	
		制度管理	4	管理制度健全性	4	3.5	3.5	87.50%	

1. 资金管理情况

资金管理情况主要从部门预算资金支出率、结转结余率、存量资金效率性、政府采购执行率、财务合规性、资金下达合法性、提前下达率、预决算信息公开性等几个方面考查。指标分值为 30 分，评价得分 25.3 分，得分率为 84.33%。

收入预算情况：省知识产权局 2016 年收入决算数 17,093.25 万元，其中：财政拨款收入调整预算数 17,127.63 万元，决算数 12,623.83 万元（详见表 2-3）。

表 2-3：省知识产权局 2016 年收入预决算情况表

单位：万元

项目	年初预算数	调整预算数	决算数
一、财政拨款收入	2,319.00	17,127.63	12,623.83
其中：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二、上级补助收入			
三、经营收入	300.00	300.00	192.54
四、其他收入	200.00	200.00	4,276.88
本年收入合计	2,819.00	17,626.63	17,093.25
年初结转和结余	0	—	5,104.69
基本支出结转	—	—	284.50
项目支出结转和结余	—	—	4,916.78
经营结余	—	—	-96.59
总计	2,819.00	17,626.63	22,197.94

注：本表数据来源于省知识产权局 2016 年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支出预算情况：省知识产权局 2016 年支出调整预算数 48,007.73 万元，决算数 41,872.03 万元（详见表 2-4）。

表 2-4：省知识产权局 2016 年支出预决算情况表

单位：万元

项目(按支出性质和经济分类)	年初预算数	调整预算数	决算数
一、基本支出	1,647.79	2,332.27	2,332.31
人员经费	1,410.75	2,190.94	2,190.94
日常公用经费	237.04	141.33	141.37
二、项目支出	871.30	13,463.49	14,294.62
基本建设类项目	0.00	2,227.73	2,314.33
行政事业类项目	871.30	11,235.76	11,980.29
三、上缴上级支出	0.00	0.00	0.00
四、经营支出	300.00	300.00	234.23
五、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	0.00	0.00	0.00
支出经济分类	—	—	—
基本支出和项目支出合计	—	—	16,626.93
工资福利支出	—	—	1,915.34
商品和服务支出	—	—	10,611.87
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	—	896.41
对企事业单位的补贴	—	—	0.00
债务利息支出	—	—	0.00
基本建设支出	—	—	0.00
其他资本性支出	—	—	3,203.33
其他支出	—	—	0.00
本年支出合计	2,819.09	16,095.76	16,861.17
结余分配	—	—	2.78
年末结转和结余	0.00	98.00	5,333.99
基本支出结转	—	—	184.76
项目支出结转和结余	—	—	5,289.25
经营结余	—	—	-140.02
总计	2,819.09	17,627.63	22,197.94

注：本表数据来源于省知识产权局 2016 年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结余结转情况：省知识产权局 2106 年结余结转 5,333.99 万元。

(1) 预算资金支出率

指标分值为 6 分，评价得分 5 分，得分率为 83.33%。通过比较省知识产权局每个季度的实际支付进度与序时进度得出分季执行率，并取均值得到部门预算资金支出率为 100%，反映资

金支出每季度进度合理。但按照《2016年1-12月省级部门预算支出明细情况表》中显示，该部门12月支出总进度为91.4%，年末资金未全部完成支出，存在结转结余的情况。鉴此，虽然该部门每季度的支出进度较为合理，但考虑到未完成全年支出任务，存有资金结转结余情况，此项指标扣1分，得5分。

(2) 结转结余率

结转结余率是部门（单位）当年度结转结余额与当年度预算总额的比率，用以反映和考核部门（单位）对结转结余资金的实际控制程度指标分值为3分，评价得3分，得分率为100%。2016年省知识产权局财政拨款收入决算数（含年初结转结余）为17,047.76万元，当年财政拨款结转结余为1,452.00万元（详见表2-5），当年结转结余率为8.52%，按照该指标评分的规定，比率 $\leq 10\%$ 的，得3分。

表2-5：省知识产权局2016年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情况表

项目	年初预算数	调整预算数	决算数
栏次	1	2	3
当年财政拨款收入	2,319.00	17,127.63	12,623.83
年初财政拨款结转和结余	—	—	4,423.93
本年财政拨款收入合计	2,319.00	17,127.63	17,047.76
本年财政拨款支出合计	2,319.09	15,595.76	15,595.76
年末财政拨款结转和结余	—	—	1,452.00

注：数据来源于省知识产权局2016年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3) 存量资金效率性

指标分值为3分，评价得分3分。根据《2016年底国库集

中支付余额处理结果的通知》(粤财预〔2017〕72号),省知识产权局2016年存量资金为1,291.51万元;根据2015年底的结转结余数,省知识产权局2015年存量资金为4,423.93万元,按照指标体系的规定,部门财政存量资金变动率=(当年年末存量资金规模÷上一年度年末存量资金规模-1)×100%,计算得出省知识产权局部门财政存量资金变动率为-70.81%,该比率小于-15%,得3分。

(4) 政府采购执行率

指标分值为2分,评价得分1.8分,得分率为90%。政府采购执行率指部门(单位)本年度实际政府采购金额与年初政府采购预算的比率,用以反映和考核部门(单位)政府采购预算执行情况。省知识产权局2016年度政府采购预算金额1,717.65万元,2016年度实际政府采购金额1,593.30万元,政府采购执行率为92.76%。按照评价指标体系的规定,本指标得分等于本指标满分分值×政府采购执行率,鉴此,此项指标得1.8分。

(5) 财务合规性

指标分值为4分,评价得分4分,得分率为100%。省知识产权局预算执行规范,能按规定履行预算调整报批手续,能按进度完成支付资金;能严格执行会计核算制度,会计核算规范。评价工作组现场抽查了部分“三公”经费支出凭证,未发现存在超范围、超标准支出的情况。

(6) 资金下达合法性

该反映部门下达其主管的一般性转移支付和专项转移支付的及时性以及批复下属单位预算的及时性。指标分值为 5 分，评价得分 4.5 分，得分率为 100 %。根据被评价单位提供的资料，省财政厅于 2016 年 2 月 6 日批复省知识产权局部门预算，该局于 2016 年 2 月 18 日向所属预算单位批复预算，符合部门在接到财政部门批复的本部门预算后，15 日内向所属各单位批复预算的规定；鉴此，此项指标得满分为 2.5 分。2016 年度省知识产权局专项转移支付资金，包括：知识产权工作专项资金（专利申请资助及奖励方向、知识产权工作方向）10,253 万元，省人大批复预算时间 2016 年 2 月 15 日，下达时间 2016 年 3 月 28 日；知识产权工作专项资金（知识产权高层次战略合作工作经费）1,500.00 万元，省人大批复预算时间 2016 年 2 月 15 日，下达时间 2016 年 9 月 13 日。一般性转移支付和专项转移支付需分别在省人大批复预算后的 30 日和 60 日内正式下达；鉴此，该局的知识产权工作专项资金（知识产权高层次战略合作工作经费）下达时间已超过规定的省人大批复预算后的 60 日，转移支付部分得分=在要求时限内下达的转移支付资金÷经省人大批复的转移支付资金*2.5 分，得 2 分。

（7）提前下达率

该指标反映部门是否按要求提前申请下达其主管的一般性转移支付和专项转移支付。指标分值为 3 分，评价得分 0 分，得分率为 0 %。从上述资金下达合法性指标的分析内容可见，省

知识产权局的资金均没有提前下达，此项指标不得分。

（8）预决算信息公开性

该指标主要考核部门（单位）在被评价年度是否按照政府信息公开有关规定公开相关预决算信息，用以反映部门（单位）预决算管理的公开透明情况。指标分值为4分，评价得分4分，得分率为100%。按照《财政部关于印发〈地方预决算公开操作规程〉的通知》（财预〔2016〕143号）的规定，部门预决算应当在本级政府财政部门批复后20日内向社会公开。省财政厅分别于2016年2月6日和2017年8月9日批复省知识产权局2016年部门预算和部门决算，通过查询省知识产权局门户网站信息，省知识产权局分别于2016年2月24日和2017年8月24日在其门户网站发布《2017年广东省知识产权局部门预算及“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预算公开》和《广东省知识产权局2016年部门决算公开》，对部门整体预决算和“三公”经费预决算做了公开，符合财预〔2016〕143号文的有关规定。

2. 项目管理情况

项目管理情况有项目实施程序和项目监管两项指标。指标分值为8分，评价得分5分，得分率为62.5%。省知识产权局按照相应财务制度和专项资金管理办法对运转性项目、专项资金三级项目进行申报和批复，项目采购也严格按照相应办法实施。但在现场评价期间，评价工作组发现该部门项目实施过程监督和验收程序方面存在不足，如有的项目只提供了采购合同

和项目总结报告或者项目自评报告，缺乏比较严谨的事前分析、中期检查和验收过程。对于分配给市、县实施的专项资金项目，检查和监督相对较少。同时，评价工作组抽查的项目资料来看，开展招投标的项目数量较少，而该部门所能提供的项目管理资料也较为欠缺。鉴此，项目实施程序和项目监管两项指标分别扣除 1.5 分，合计两项得 5 分。

3. 资产管理

该指标由资产管理安全性和固定资产利用率指标组成，两个指标分值各 3 分合计 6 分，评价得分 6 分，得分率为 100%。省知识产权局的资产保存和使用比较规范，资产处置规范，收入及时足额上缴。2016 年末全部固定资产总额 3,597.41 万元，2016 年末实际在用固定资产总额 3,545.44 万元，固定资产利用率 98.56%，经了解，未达到 100%利用率的原因是：该局本部 2016 年 12 月本部购买一批电脑和打印机尚未分配，列入闲置资产导致，属于合理范围。根据下属单位固定资产清单进行抽查，下属单位的固定资产全部在在用状态。经抽查核实，省知识产权局所有固定资产均在用，无闲置资产。此两项指标得满分，合计得 6 分。

4. 人员管理

指标分值为 3 分，评价得分 2.7 分，得分率为 90 %。据省知识产权局自评报告显示，2016 年该局定编人数共 86 名，其中：行政编制 52 名，事业编制 29 名，工勤编制 5 名。截止到 2016

年底实有在职行政人员 49 人，在职事业人员 30 人，在职工勤人员 3 人，总体人数为 82 名，在编制总体控制范围内。在职事业人员比编制超出 1 人，据悉为 2016 年接受军转干部 1 名，2017 年 1 月调出在编人员 1 名，才同时完成该名军转干部的入编手续。

5. 制度管理

制度管理主要考查部门管理制度健全性，指标分值为 4 分，评价得分 3.5 分，得分率为 87.5 %。省知识产权局制定了包括《广东省知识产权局机关财务管理规定》、《广东省知识产权局项目管理办法》、《广东省知识产权专项资金管理办法》、《广东省知识产权局采购与招标工作管理办法（试行）》、《广东省知识产权局行政经费节约考核办法》等在内的财政资金管理、监督、使用和考核制度，对部门项目分为五类，即财厅直接划拨项目、知识产权局转拨第三方项目、承担的国家知识产权局项目、与地方政府和高校协作类项目和其他项目，对项目进行分类管理。对于二级项目的申报、审批流程、采购方式等规定比较细致。所有的专项项目纳入大知识产权专项，统一上报专项资金分配计划，明确和保障专项资金的支出方向和用途。但并未制定部门预算绩效管理制度。鉴此，该指标酌情扣除 0.5 分，得 3.5 分。

（三）预算使用效益分析

该指标主要从经济性、效率性、效果性和公平性方面考查预算使用效益情况。指标分值为 31 分，评价得分 28 分，得分

率为 90.32%。具体得分情况见下表 2-6:

表 2-6 省知识产权局预算使用效益情况得分

评价指标						评价得分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三级指标得分	二级指标得分	三级指标得分率%
名称	权重(%)	名称	权重(%)	名称	权重(%)			
预算使用效益	31	经济性	4	公用经费控制率	4	4.0	4.0	100.00%
		效率性	9	重点工作完成率	3	3.0	8.5	100.00%
				绩效目标完成率	3	3.0		100.00%
				项目完成及时性	3	2.5		83.33%
				社会经济环境效益	10	8.0		80.00%
		公平性	8	群众信访办理情况	4	4.0	7.5	100.00%
				公众或服务对象满意度	4	3.5		87.50%

1. 经济性

经济性方面，用公用经费控制率反映和考核部门（单位）对机构运转成本的实际控制程度。指标分值为 4 分，评价得分 4 分，得分率为 100%。2016 年度三公经费及公用经费预算数（包含调整数）940.76 万元，2016 年度三公经费及公用经费实际支出（决算数）853.91 万元，其中，2016 年三公经费预算数（包含调整数）103.46 万元，三公经费实际支出（决算数）67.55 万元；2016 年公用经费预算数（包含调整数）837.3 万元，公用经费实际支出（决算数）786.36 万元。在现场评价期间，评价工作组通过对三公经费及公用经费相关会计凭证的抽查，并核对产权局的三公经费标准，未发现存有超标准、超范围的支出情况。

2. 效率性

效率性方面从重点工作完成率、绩效目标完成率、项目完成及时性三个指标进行考查。指标分值为 9 分，评价得分 8.5

分，得分率为 94.44 %。

(1) 重点工作完成率

重点工作完成率指部门（单位）完成党委、政府、人大和上级部门下达或交办的重要事项或工作的完成情况，反映部门对重点工作的办理落实程度。指标分值为 3 分，评价得分 3 分，得分率为 100%。省知识产权局仅提供《广东省人民政府办公厅关于知识产权服务创新驱动发展的若干意见》（粤府办〔2016〕49 号），提出了 9 项推动知识产权服务发展的实施意见，但该文主送单位为各地级以上市人民政府、省政府各部门等单位，并非以省知识产权局为主送单位。该局未能提供其他 2016 年省政府、人大和中央对应其部门的重点工作指导文件。虽然没有省政府、人大和中央直接下达的重点工作指导文件，但该部门内部仍能根据中央、省级相关知识产权政策文件，制定和向下布置本部门工作重点。鉴此，此项指标得满分 3 分。

(2) 绩效目标完成率

反映部门（单位）整体绩效目标中各项目标的完成情况，反映部门整体支出绩效目标的实现程度。指标分值为 3 分，评价得分 3 分，得分率为 100%。省知识产权局根据《广东省知识产权局关于报送 2015-2018 年部门中期财政规划项目 - (政策规划) 绩效目标的函》中申报的 28 项指标剔除相似性较高的指标，得到 22 个指标构成的指标体系，指标的覆盖范围比较全面，可量化指标比例较高，大部分指标有公开数据材料佐证，指标设

置比较明确。根据提供的指标体系，对实际完成情况进行比对，绩效目标基本完成。

（3）项目完成及时性。

指标分值为 3 分，评价得分 2.5 分，得分率为 83.33%。省知识产权局运转性项目支出包括国家知识产权局下拨项目经费、广东知识产权服务中心运营经费、实施知识产权战略，提高知识产权行政效能工作经费、全国专利代理人资格考试考务费、专利纠纷案件处理费等五个方面，所有项目涉及工作已经按期完成。但现场评价过程中，评价工作组抽查发现，专利纠纷案件处理费列支经费 7,000 元未使用，相关费用在国家知识产权局下拨的执法办案经费中列支，该项目的省级财政拨款未支出。结合考虑财政专项资金支出情况，虽然整体项目完成性较好，但存在个别项目资金未使用，适当扣除 0.5 分，此项指标得 2.5 分。

3. 效果性

效果性方面主要考查部门带来的社会经济环境效益。指标分值为 10 分，评价得分 8 分，得分率为 80%。省知识产权局设立的绩效指标体系设定 22 个，指标覆盖比较全面，能体现部门当年履职的效果。部门当年主要的项目支出基本实现了预期的效果，但部分项目财政资金支出金额较大，如全省 2016 年知识产权专项资金 18,353 万中，第一批“2016 年知识产权工作专项资金（专利申请资助及奖励方向、知识产权工作方向）” 10,253

万经费中，有 4,500 万为专利申请及资助奖励方向，加上“第十七届中国专利奖配套资金和宣传表彰经费” 6,600 万元，18,353 万资金中用于专利申请及奖励的资金高达 11,100 万元。专项资金的支出数额庞大，用途过于集中。在广东专利数量和质量在全国处于前列的背景下，建议相关的资金向专利转化和运用方向适当倾斜。综合以上情况，社会经济环境效益指标酌情扣除 2 分，得 8 分。

4. 公平性

公平性指标从群众信访办理情况和公众或服务对象满意度角度进行考查。指标分值为 8 分，评价得分 7.5 分，得分率为 93.75%。省知识产权局设立了比较便利的信访渠道，根据省知识产权局提供材料，2016 年群众信访意见完成数为 5 件，在规定时间内回复率为 100%。2016 年部门没有针对部门工作完成情况进行群众满意度调查，根据《广东省人民政府办公厅关于 2016 年度全省政府网站考评结果的通报》情况，该部门在全省 60 个省政府部门、直属机构和参公事业单位的政府网站中，被考评良好。

三、评价结论

2016 年省知识产权局围绕省委、省政府和国家知识产权部门关于深化供给侧改革，推动创新驱动发展战略的部署，以及省知识产权局关于部门中长期发展规划的要求，深入实施知识产权发展战略，积极推动广东省知识产权创造、运用、保护、

管理和服务各项工作的开展，在知识产权的专利相关领域取得了较好成果，如 2016 年广东省发明专利授权量达 38626 万件，同比增长 15.38%，PCT 国际专利申请量 23574 件，同比增长 55.19%；2016 年全省扶持专利技术实施项目 568 项，支持建设“广东省专利技术创业孵化器”等 3 个孵化器；数量加强知识产权保护，2016 年全省知识产权系统受理专利纠纷案例 4038 件，结案 3879 件；强化知识产权管理，组织企业参与《企业知识产权管理规范》认证，2016 年全省通过贯标认证企业增加到 303 家；提升知识产权服务能力，建设知识产权运营交易服务机构 18 家，全年实现知识产权交易 2.34 万件，交易额超过 52 亿元。社会效益方面，根据省知识产权局提供的 22 项绩效指标看出，该部门的绩效目标设定比较全面，涵盖了从资金预算控制到产出绩效多个层面，绩效目标的完成情况良好。绩效目标的完成表明全省知识产权竞争能力进一步提高，有利于区域产业结构转型升级和创新驱动战略的实施，也有利于全民知识产权意识的加强和知识产权保护环境的优化。建议根据部门职能进一步优化绩效指标体系，并在坚持在未来的年度财政支出绩效评价工作中保持一致，以保持指标的可比性。

在对省知识产权局的评价工作中也发现了一些问题和不足，主要表现在：一是年初财政预算收入数和年末财政预算收入决算数相差较大，年初预算数不到决算数的七分之一；二是整体财政资金支出进度方面，下属单位的项目资金支出较慢；

三是部门对下属市、县财政专项资金的监督和检查有待进一步加强。最后部门整体财政支出绩效评价得分为 85.5 分，绩效等级为“良”。

四、主要绩效

（一）知识产权创新能力持续提高，专利授权质量和数量持续增长，在全国保持领先地位。

2016 年全省专利授权量 259032 件，同比增长 7.40%，比全国平均水平高 5.40 个百分点。2016 年广东省发明专利授权量达 38626 万件，同比增长 15.38%。全省有效发明专利量 168480 件，同比增长 21.32%，居全国各省市第一位。2016 年全省的每万人口发明专利拥有量为 15.53 件，比去年同期增加 2.58 件。PCT 国际专利申请受理量 23574 件，同比增长 55.19%，占全国 PCT 国际专利申请受理量的一半以上。在第 18 届中国专利奖评选中，广东省获金奖 6 个，优秀奖 136 个，金奖数目和获奖总数位居全国第一。

（二）知识产权运用方面获得较大进展。

2016 年全省扶持专利技术实施项目 568 项，支持建设“广东省专利技术创业孵化器”等 3 个孵化器。推进知识产权运营平台建设，全年完成知识产权交易 1805 宗，交金额 5.3 亿元：2016 年度，全省专利实施许可合同备案 408 项，涉及专利 1034 件，合同余额 9.26 亿元。知识产权金融工作成效显著，全省全年专利权质押登记 196 件，涉及专利 1013 件，专利质押融资金

额 48.49 亿元。举办中国（广东）知识产权投融资项目对接会，实现 10 个知识产权项目与创投企业对接，涉及金额 5100 多万元。佛山市获批建设国家专利导航产业（机械装备制造）发展实验区，广州开发区获批建设国家专利导航产业（卫星通信<北斗>导航）发展实验区，完成 9 个重点产业技术领域组织导航项目。2016 年全国第一款发明专利授权保险新险种在广州市推出。

（三）知识产权保护力度持续加强。

建立跨区域、跨部门执法协作机制，构建司法、行政、社会调解多元纠纷解决机制。推进行业协会知识产权自律保护。完善知识产权保护信用系统。深化与国家知识产权局专利复审委员会的合作，建设复审委巡回审理庭多媒体全网管理系统，探索建立专利复审无效案件的快速受理、快速确权等工作机制。全省知识产权系统共受理专利纠纷案件 4038 件，结案 3879 件；查处假冒专利案件立案 1230 件，结案 1230 件，同比增长 70%；广交会共受理调处知识产权纠纷案件 1046 宗，被投诉和调查处理涉案企业 1223 家；处理涉及电商领域专利纠纷 600 余件，营造了良好的法治化、国际化营商环境。

（四）加强知识产权战略管理、企业管理和人才管理，持续提高知识产权管理水平。

省知识产权局 2016 年审议通过了《广东省知识产权事业发展“十三五”规划（2016-2020）》，确定未来知识产权管理的方向和重点。组织企业参与《企业知识产权管理规范》认证，2016

年全省通过贯标认证企业增加到 303 家。积极开展知识产权培训、人才引进与对外交流。2016 年新增知识产权培训基地 3 个，全省达到 25 个，全年共培训人数 4 万多人次。省知识产权研究与发展中心全年举办面授培训班 61 期，开设远程教育课程 21 期，共培训 9000 多人。完成粤港合作项目 21 项、粤澳合作项目 15 项，部署新一批粤港合作项目 24 项、粤澳合作项目 1 项，为三地经济贸易和知识产权合作交流营造良好环境。

（五）知识产权服务体系趋于完善。

全省新增专利代理机构 58 家，达到 216 家；新增分支机构 37 家，达到 201 家；全年共受理专利申请 25.76 万件，同比增长 29%，电子申请率达 98%。收取专利费用 78.37 万笔，合计金额 7.23 亿元；处理网上缴费远程票据 48.83 万笔，同比增长 233%，合计金额 2.79 亿元。广州代办处率先开展外观设计专利申请前置服务、专利复审、无效宣告请求受理及专利权质押登记全流程审批试点工作。深圳市福田区以优异成绩通过国家知识产权服务业集聚发展试验区验收，进入示范区建设行列；新增深圳市南山区为省级知识产权服务业集聚发展试验区，累计数量达到 4 个。通过各类咨询、检索、培训，开发推广“专利知道”手机应用等扩大专利信息服务的覆盖和受众范围。促进专利信息共享，开发搭建省、市、专业镇、企业四级的推送服务平台，为我省各市及 45 个专业镇、1600 家中小微企业推送定制专利信息产品。组织 13 家服务机构实施小微企业专利信息推

送服务，重点面向粤东西北地区扩大专利信息推送覆盖面。中山大学等5所高校图书馆开展专利信息服务。

五、存在的主要问题

(一) 年初财政预算编制准确性有待提高。

根据部门预算报告，2016年年初收入预算数为2,319.09万元，财政预算收入调整数为17,127.63万元，收入决算数为12,623.83元，含年初结转结余在内的当年收入决算总额为17,047.76万元，年初预算数仅为预算收入调整数的13.54%，只占收入决算数的18.37%。年初财政收入预算数与调整数和决算数差异过大，说明财政预算准确度偏低，财政年初预算难以如实体现部门的预算收入和支出整体计划情况。

(二) 下属单位的项目资金支出进度较慢。

2016年局当年收入决算数(含年初结转结余)为17,047.76万元，当年结转结余数为1,452.00万元，当年结转结余率为8.52%。其中局本部为2.29%，下属单位国家专利局广州代办处为6.62%，下属单位广东省知识产权研究与发展中心当年收入决算总额(含年初结转结余)为5,259.16万元，当年结转结余1,152.26万元，结转结余率为21.91%，结转结余率较高。分析广东省知识产权研究与发展中心结转结余较大的原因是2015年结转结余资金较大，为3,751.15万元，结转结余较大的项目为知识产权宏观管理结转结余958.46万元和其他知识产权事务支出2,604.37万元。2016年项目支出预算为0元，实际支出决算

数为 3,923.13 万元。2016 年年末结转结余资金的项目结构与上年基本相同，知识产权宏观管理结转结余 394.94 万元，其他知识产权事务支出结转结余 375.94 万元。与 2015 年结转结余数 3,751.15 万元相比，数额下降还有比较明显的。另外，从广东省知识产权研究与发展中心的决算表可以看出，有些项目的名称带有“2013”、“2014”等时间标记，如“2013 年战略性新兴产业专利信息资源开发（综合开发）”、“2013 年战略性新兴产业专利信息资源开发（实时统计）”、“2013 年企业知识产权贯标服务工作”、“2014 年企业知识产权海外护航”等，并且 2016 年对这些项目进行了财政拨款，且大部分在年底有结转结余资金。因为缺乏佐证材料，很难判断这些项目的性质。

（三）专项资金的使用过于集中。

在省知识产权局涉及专项资金中，以专利申请资助和专利奖励为基础的支出金额偏大，占总专项资金的比例偏高。如全省 2016 年知识产权专项资金 18,353 万中，第一批“2016 年知识产权工作专项资金（专利申请资助及奖励方向、知识产权工作方向）”10,253 万经费，其中，专利申请及资助奖励方向 4,500 万，具体包括：PCT 国际专利申请资助 500 万；粤东西北地区发明专利资助 500 万；全省万人发明专利拥有量 1,000 万；小微企业首件发明专利授权资助 700 万；年授权发明专利达到 10 件以上且增长率越过 30%的中小微企业奖励性资助 300 万；专项资助 1,000 万；广东专利奖 500 万。另有中国专利奖配套奖金和

宣传费 6,600 万。中国专利奖是中国专利领域最具价值的奖项，在国际上也有一定影响力。中国专利奖目前采取一年一评的方式。根据现有《广东省专利奖励办法》，获得中国专利金奖或者中国外观设计金奖的单位和个人，给予每项 100 万元的奖励；对获得中国专利优秀奖或者中国外观设计优秀奖的单位和个人，给予每项 50 万元的奖励。根据 2016 年第十八届中国专利奖的评选结果，广东获金奖 6 项，优秀奖 136 项，配套奖金和宣传费共 6,600 万元。从省知识产权局工作职能来看，其工作职能涵盖起草、制定和实施知识产权有关法规，协调全省知识产权工作等十余项主要职能，其工作任务涵盖从文化环境建设到知识产权创新、运用、保护、维权、管理、服务和涉外交流的全过程，而不仅仅是知识产权的创造环节。但 2016 年知识产权工作专项资金分配情况来看，项目资金主要用于专利申请资助和奖励方面的支出，用途过于集中，对其他知识产权工作的扶持较少。

（四）部门对专项资金的全过程监管有待加强。

在现场评价工作中发现，省知识产权局制定了《广东省知识产权局 2016 年度绩效考核工作实施方案》，处室围绕所承担工作职能和负责的项目进行了自评。根据项目抽查情况，有部分项目提供的材料只有项目合同和自评报告或总结报告，未能提供项目验收环节材料和正式验收证明，不能反映项目执行结果的优劣。而且部分项目为研究型项目，总结报告只是项目执

行的产出结果，如果要产生经济效益和社会效益，必须是项目成果被运用于知识产权的特定环节。另外，知识产权相关专项资金除被用于本部和下属单位的基本支出和项目支出外，还被分配至各市、县知识产权部门，同时还以转移支付的方式通过其他知识产权相关的单位，如省教育厅下拨。省知识产权局应该对这些项目进行监督和管理，考核这些项目的使用绩效，并及时发现问题和提出意见。

六、相关建议

（一）建议进一步细化预算编制，提高财政预算的准确性。

一是在年初预算中全面考虑基本支出、运转性项目支出和专项项目支出。基本支出可以按预算定额法根据单位人员情况进行测算，运转性项目大多具有持续性，而且主要负责的下属单位或处室对于要实施的项目掌握了较多信息，可以在往年预算基础上由申报的处室根据具体任务内容进行填报。专项项目一般包括跨年度持续型项目、常规性年度项目和新项目。跨年度项目可以以上年的支出作为测算的基础并考虑应付未付款；常规性年度项目也以上年实际支出作为基准，如广东专利奖奖励资金可以参考上一次情况；新项目以可行性研究和方案作为测算基础。二是明确项目用途，细化项目成本核算。在项目申报阶段对项目实施的程序、流程、可能存在的问题做比较清晰的考虑，全面核算项目可能涉及的成本，做到预算的精细化。通过将部分专项资金提前明确支出用途、方向和金额，落实到

各具体实施部门，列入部门预算的方法，可能提高部门预算的准确性。

（二）针对项目资金结转结余较多的情况，建议以项目为单位进行考查。

一是以项目为单元进行绩效评价。评价的内容应包含项目有关基本要素，如项目金额、下达时间、项目执行进度、项目资金支出进度、项目执行进度与资金支出进度不一致情况下的原因分析、项目执行中存在的问题与困难分析、项目预计完成时间等。二是以年度项目申报为契机，对上年度项目做进一步梳理，同时细化下年度的项目申报材料。申报项目时应对项目的必要性、可行性进行分析，分析项目的有利条件与不利条件，确定项目持续的时间，细化项目执行的环节，并以各环节为单位核算项目总成本。对项目设定比较明确的产出目标和绩效目标，可考虑目前绩效目标的水平值与目标值相比较，结合项目执行内外环境条件，预测项目完成的时间，对于跨年度项目，应考虑项目的阶段性，按情况申报项目资金，以免造成过大结转结余或是资金不足的情况。

（三）加强对项目的监督、检查、验收和成果运用工作。

从现场评价情况来看，运转性项目第三级项目经费大多在三、四十万，很多为委托研究型项目。从抽查的项目提供材料来看，部分项目存在以自评报告作为中期检查成果或是以总结报告作为结项材料的情况。这样无法保证项目的成果质量。建

议注重项目的前期可行性分析，加强中期管理和监督，尤其重要的是，要严格把关项目成果的验收。对于委托型项目，建议以专家小组评议的方式确定成果是否验收合格，并由项目委托单位出具正式验收证明。此外，项目的实施，应注重其产生的社会效益和经济效益。对于项目产出为研究报告、软件等无形资产的，更应强调项目的应用转化能力。项目成果最终应服务于领导决策、部门日常运营或是产生其他效益。

（四）加强绩效评价工作的规范化、评价指标的标准化。

一是推动绩效评价工作的常态化。开展绩效评价，提高财政资金利用效率是大趋势。目前广东省直单位的整体绩效评价工作尚未全面铺开，部分单位对于绩效评价的重要性和评价内容比较模糊。推动绩效评价工作的常态化，提高部门领导重视程度，有利于绩效评价工作的开展。二是财政部门对于绩效评价工作要求的规范化与评价内容和评价指标体系的标准化。推动评价指标体系的标准化，有利于节约财务数据整理时间和资料准备时间，从而把更多精力投入到部门更深入问题的探讨。三是部门内部对于绩效指标体系的标准化。省知识产权局此次提供的 22 个指标是在《广东省知识产权局关于报送 2015-2018 年部门中期财政规划项目 - (政策规划) 绩效目标的函》中所列指标整理而来，覆盖范围较全面，评价指标量化比例较高。建议根据部门职能进一步筛选指标，构建科学化的指标体系。该指标体系可以每年使用，并与历年绩效指标进行纵向对比。

（五）建议在调查研究的基础上，考虑调整专利申请补贴和奖励的形式。

根据上文所述，全省专利申请补贴和奖励资金 4,500 万元与中国专利奖配套资金 6,600 万元相加，两项资金合计 11,100 万元，占全省知识产权工作专项资金 18353 万元的 60.48%。与省知识产权局的多项职能相比较，关于专利申请补贴和专利奖配套的资金显得过于集中。根据第十八届中国专利奖获奖名单，广东家电业和电子信息业品牌企业华为、美的、格力、TC、中兴等在列。这些知名企业同时也是专利持有量较多的创新型企业。构建适宜的知识产权创新环境，创造知识产权交易和以知识产权为基础的融资便利化条件，发展知识产权交易市场，加强知识产权保护，建立知识产权维权快速反应机制，对于促进企业发展、提升企业竞争力、提高企业价值具有更大意义。

此外，中国自加入 WTO 开始重视知识产权工作，各省、市开始专利申请补贴工作，到今天已经实施该政策超过 10 年。可以看出，当前专利补贴的条件已经在前些年基础上有了较大提升。这十几年来，中国成长为专利大国，专利申请量和授权量位列世界第一，但专利的质量仍有待提升。单位专利所创造的价值仍远远小于知识产权发达国家。因而，有必要重新思考促进知识产权发展的路径和方法，如是否以专利的市场前景作为专利补贴的必要条件？建议开展相关调查研究，为相关知识产权决策提供参考。

（六）以产业链和市场为核心，以多部门联动为推手，促进知识产权成果转化和应用。

知识产权的实现应以产业链和市场为核心。专利获得授权是创新的核心环节，但仅仅是价值实现的开始，专利是否具有价值最关键的是能否把专利无形资产的价值转化为企业价值。基于产业链的价值实现必须经过 理论创新——产品创新——市场运营——价值实现等环节。如灯饰、皮具、家具三大产业对于技术的原创性要求相对较低，更注重产品的外观性创新，从创新到价值实现的产业链条较短。家电产业则对技术要求相对较高，对于技术的原创性要求更高。同时，知识产权价值的最大化实现不仅仅依赖于技术，还与企业的品牌、文化等息息相关。在企业运营中文化创造与产品创新所形成的品牌又是所有创新环节的整合。因此，文化与科技，版权与专利，品牌与创新的融合将会给企业层面、行业层面和管理层面带来机遇与挑战。根据《广东省知识产权战略纲要（2007-2020）》和年度实施方案，广东省涉及知识产权创造、运用、转化和发展的主要实施部门有：广东省科技厅、广东省知识产权局、广东省版权局和广东省工商局。其中自主创新核心技术培养、技术创新技术中心的建设主要由科技部门负责；专利申请与授权、知识产权企业的认定、知识产权运用能力的提高主要由知识产权部门负责；著名商标的认定和管理、经济主体品牌能力的提升主要由工商部门负责实施；版权工作的管理和版权示范基地的认

定等由版权部门负责。为了实现文化创意与科技创新融合，通过把技术创新转化成无形资产，再在企业的长期经营过程中通过文化整合形成企业品牌价值，真正实现创新驱动型经济，需要知识产权相关部门联合起来，共同研究建立有利于知识产权创新、交易、转化、融资、持续发展的相关制度和政策。

- 附件：1. 2016 年广东省知识产权局整体支出绩效评价说明
2. 广东省知识产权局 2016 年省级部门整体支出绩效评价指标评分表

附件 1:

2016 年广东省知识产权局整体支出绩效评价说明

一、评价目的

通过整体支出绩效评价，检验财政性资金使用的效益，衡量部门履行职责的执行情况和效率效果，增强预算部门（单位）绩效管理责任主体的意识，切实提高财政性资金使用的效益。

二、评价原则和方法

本次评价工作遵循“客观、公正、科学、规范”的原则，结合省知识产权局的特点，评价方法主要采用比较法、成本效益分析法和公众评判法，评价指标分析主要采用定量指标分析，并辅以部分定性分析。绩效评价基准日为 2016 年 12 月 31 日。

三、评价对象概述

本次省级部门整体支出绩效评价的对象为广东省知识产权局（以下简称省知识产权局）。纳入 2016 年绩效评价范围的有：省知识产权局本部、国家知识产权局专利局广州代办处和广东省知识产权研究与发展中心。其中，省知识产权局本部共设置 6 个职能处室，即办公室、政策法规处、规划发展处、协调与合作处、产业促进处、执法与监督处。

据省知识产权局自评报告显示，2016 年该局定编人数共 86 名，其中：行政编制 52 名，事业编制 29 名，工勤编制 5 名。截止到 2016 年底实有在职行政人员 49 人，在职事业人员 30 人，

在职工勤人员 3 人，总体人数为 82 名，在编制总体控制范围内。在职事业人员比编制超出一人，据悉为 2016 年接受军转干部一名，截至本次现场评价结束该编制尚未完成办理手续。

四、评价依据

(一) 国家层面的法律法规等。

1. 《中华人民共和国预算法》以及其他相关法律、法规和规章制度。

2. 财政部关于印发《预算绩效管理规划（2012-2015 年）》的通知（财预〔2012〕396 号）以及财政部其他绩效管理的规章制度。

(二) 省委省政府文件。

省委、省政府制定的国民经济和社会发展规划和方针政策、关于重点工作或重大项目印发的指导意见和工作要求等文件。

(三) 省财政厅及相关部门的文件资料。

1. 省财政厅制定的相关财政支出绩效评价制度与管理规定。

2. 《关于印发〈广东省省级部门整体支出绩效评价暂行办法〉的通知》（粤财评函〔2015〕132 号）。

3. 《关于做好 2017 年省级财政重点绩效评价工作的通知》（粤财绩函〔2017〕18 号）。

(四) 被评价部门（单位）相关资料。

1. 省知识产权局年度工作计划、中长期发展规划部、部门

预算批复和部门决算报表。

2. 省知识产权局提交的绩效自评报告、基础信息表、绩效评价指标表和对应佐证材料。

(五) 省知识产权局的其他有关规定、办法。

五、评价指标体系

根据《广东省省级部门整体支出绩效评价暂行办法》，评价指标体系分为共性指标和个性指标。评价指标分为共性指标和个性指标。共性指标是指适用于所有部门的指标，主要包括预算执行情况、财务管理情况、资产使用处置情况、人员编制情况等方面的指标。个性指标是指针对部门和行业特点确定的适用于不同部门的指标，多用于衡量预算部门（单位）工作的社会、经济和生态效益和可持续影响等。

省知识产权局指标体系（详见附件2）分为三大部分，其权重分别为：预算编制情况18%，预算执行情况51%，预算使用绩效31%，指标体系涵盖了在一个完整财政年度内省知识产权局基本支出和项目支出的整体绩效情况。指标体系采取百分制的计分方式，共有三级指标，一级指标3个，二级指标11个，三级指标26个。26个三级指标从定性和定量两个方面，对省知识产权局整体支出绩效进行界定，以评价省知识产权局在预算编制和预算执行全过程的绩效情况，以及整体支出资金使用的经济性、效率性、效果性和公平性。

六、评价流程

受广东省财政厅委托，广东省资产评估协会（以下简称省评协）组建评价工作组对省知识产权局开展省级部门整体支出绩效评价工作。评价期间，评价小组与省知识产权局规划发展处及有关财务人员进行座谈，了解部门的整体情况，运用目标比较法对省知识产权局及其下属单位的绩效自评材料及其附件材料进行审核，并于2017年7月31日至8月4日进驻省知识产权局及其下属单位进行实地评价，了解项目开展的实际情况。在此基础上，评价小组成员形成了各自的初步评价意见，并相互交换意见，最终形成专家评分表、专家明细表和专家评价意见。

（一）前期准备。

一是省评协与省知识产权局进行前期沟通。二是省评协组织成立绩效评价专家组。由财务类专家、管理类、综合类专家组成省知识产权局的绩效评价专家组，制定绩效评价的工作思路和工作安排，确定绩效评价的工作方法，制定评价的实施方案和相关文件，为实施绩效评价工作提供工作指导。三是研究设定绩效评价指标。

（二）自评材料审核分析。

省评协组织专家组对省知识产权局自评材料进行审核与分析，重点对基础信息表和明细表的填报信息的准确性、完整性及相应作证材料的有效性进行审核，并将审核过程中发现的问题记录清楚，为开展现场评价提供情况参考。

（三）现场核查评价。

省评协根据自评情况，组织专家组对省知识产权局开展现场核查评价工作。现场听取省知识产权局汇报绩效评价情况，专家组就管理类、财务类和综合类三方面进行提问，省知识产权局相关人员对专家组提出的疑问或问题进行现场解答，并提供相关佐证材料。现场工作以省知识产权局本部为主，并延伸至下属单位，其中现场抽查了其下属单位国家知识产权局专利局广州代办处。

（四）综合分析评价。

专家组根据现场提供的佐证材料和抽查省知识产权局部分项目完成情况，对省知识产权局的财政性资金落实、项目的组织实施、项目实施的效果等情况进行分析，并进行综合评价，形成初步评价意见。

（五）评价报告。

省评协综合评价材料及各评价专家意见，结合初步评价结论，经过充分讨论和深入分析，形成完整的评价分析报告，提交省财政厅审核。

七、本次评价的专家组成员

省评协组织本单位工作人员及相关领域专家共 8 名成员组成评价工作组，开展评价工作。其中，经济管理类专家 1 名（广东财经大学博士）；财务类专家 3 名（高级会计师 2 名、会计师 1 名）；综合类专家 1 名（资产评估师 1 名）；助理人员 3 名。

附件 2:

广东省知识产权局

2016 年省级部门整体支出绩效评价指标评分表

评价指标						评价得分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三级指标得分	三级指标得分率%
名称	权重 (%)	名称	权重 (%)	名称	权重 (%)		
预算编制情况	18	预算编制	10	预算编制合理性	3	3.0	100.00%
				预算编制规范性	3	3.0	100.00%
				财政拨款收入预决算差异率	4	1.0	25.00%
		目标设置	8	绩效目标合理性	4	4.0	100.00%
				绩效指标明确性	4	4.0	100.00%
预算执行情况	51	资金管理	30	部门预算资金支出率	6	5.0	83.33%
				结转结余率	3	3.0	100.00%
				存量资金效率性	3	3.0	100.00%
				政府采购执行率	2	1.8	90.00%
				财务合规性	4	4.0	100.00%
				资金下达合法性	5	4.5	90.00%
				提前下达率	3	0.0	0.00%
		预决算信息公开性	4	4.0	100.00%		
		项目管理	8	项目实施程序	4	2.5	62.50%
				项目监管	4	2.5	62.50%
		资产管理	6	资产管理安全性	3	3.0	100.00%
				固定资产利用率	3	3.0	100.00%
		人员管理	3	财政供养人员控制率	3	2.7	90.00%
		制度管理	4	管理制度健全性	4	3.5	87.50%
预算使用效益	31	经济性	4	公用经费控制率	4	4.0	100.00%
		效率性	9	重点工作完成率	3	3.0	100.00%
				绩效目标完成率	3	3.0	100.00%
				项目完成及时性	3	2.5	83.33%
		效果性	10	社会经济环境效益	10	8.0	80.00%
		公平性	8	群众信访办理情况	4	4.0	100.00%
公众或服务对象满意度	4			3.5	87.50%		
合计			100	-	100	85.5	